

李浩／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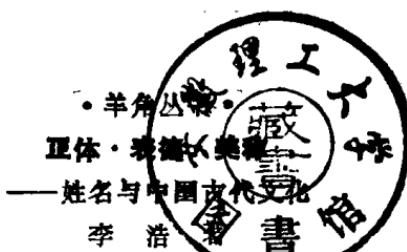
正體 表德 美稱

姓名與
中國古代文化



正體 表德 美稱

◎ 姓名與中國古代文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长安路南段376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窄1/32开本 8印张 5插页 145千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500

ISBN 7—5419—1805—9/G·1543

定价：(简精)5.55元

编者献辞

忘掉的一切又重新拾起。如同一首歌，一只带血的喉咙，一串用剪刀剪断又重新复结的心灵的碎片。坦然呈现在读者面前的《羊角丛书》就是我们用这些碎片编织的一束心灵之花。

《羊角丛书》是思考的丛书。

我们生活在一个焦躁的时代。新旧文化的撞击在社会生活中形成一股股旋流，观念的更新远过于全民族文化素质的提高。焦躁使我们骜趋新奇，而对一切都不加深思地一略而过；焦躁使我们常常产生救世主般的激情，而后由于某种失意则怨天尤人，心灰意冷；焦躁使我们不能平静地安放自己心灵，仔细审视我们的过去，严肃思考我们的未来。从思想解冻至今，我们走过了从敏感到呐喊、怀疑、信仰淡薄、理想式微这一过程。我们似乎深深陷入一种命定式的痛苦。我们已应该理解，在这个时代，呐喊是苦涩的，怀疑和对怀疑的怀疑会让我们失去信心，谢绝自己的使命。然而，诚实的思考不应羞愧。我们应该思考的一代。

《羊角丛书》是研究人的问题的文化丛书。

人是文化的主体。这个丛书以分析积淀在中国人身上丰富的精神文化为主旨，以研究中国人的心灵、情感、道德和生活习俗为内容。它注重实证与介绍，力求对民族精神中深层文化内涵进行一些有益的和新颖的剖析。它赞赏一家之言的学风，相信读者的智慧。它不是赠送读者的一把解决问题的金钥匙，而是在每本书提供的不同文化现象中，与读者一起提问、思考、启发，共同理解传统文化所塑造的中国人。

羊角古汉语意指曲而上升的旋风，出典于《庄子·逍遥游》：“有鸟焉，其名为鹏，背若太山，翼若垂天之云，抟扶摇羊角而上者九万里，绝云气，负青天，然后图南，且适南冥也。”书名羊角，表达了我们编委会的志向和追求。现在，全国文化研究热潮方兴未艾，愿我们的丛书能在这热潮中掀起一朵朵闪亮的浪花。

《羊角丛书》编委会

1988年8月

序

李浩君扣我柴扉，拿出一部书稿清样，请我作序。我为难了。我生平最怕的是僭越名分，做自己本不该做的事情。就我的学力和名气，自以为不能跻身作序者之列。但是，看着李浩那副真诚而恭谨的神情，一个“不”字难出口。再想想近些年朱紫相夺、“八佾舞于庭”，也算不得什么严重问题，脑子一热，就点头允诺了。

一口气读完这部书稿，突出的感觉是有趣，且有益，确是一部知识性和趣味性结合的好读物。李浩治学，虫龙并雕，锲而不舍，知识面宽，见解新颖。本书涉猎的姓名学方面的资料，都是冷僻不易得的，亏他搜求得这般翔实、齐全，足见是下了不少功夫的。作为一个教师，看到自己教过的学生成长起来，做出优异的成绩，我感到由衷的喜悦。

中国人的姓名真有文章可作。操斧伐柯，取则不远。我就现身说法，说说自己的名字吧。我的名字起得怪，不循常规，意思难明，从未发现同名同姓者。一些相熟的同志百思不得其解，常向我发问：

“你的名字究竟是什么意思？”说来话长，我也懒得分解，便推说：“符号而已，没有什么意思。”其实，还是有点意思的。李浩在书里说：姓名是一种文化现象，姓名产生于一定的文化背景之中，蕴藏着特定的文化内涵。我的名字也不例外。我出生于陇南偏远的山乡，民风淳厚，习俗独特，封闭的文化氛围，充满浓重的迷信色彩。人们对小孩的命名，十分看重，有许多讲究。我是我母亲连生两个女孩之后生的第一个男孩，因而对我的命名就格外小心认真。当地以父子同相（生肖）为忌。我与父亲同属牛，两牛相抵，谓之“顶牛”，凶多吉少。怎么办呢？乡人憨直，遇有这种情况，既不回避，也不隐晦，干脆揭明叫响，把矛盾暴露出来，把问题公开化，径直把孩子命名为“丁相”，常呼常唤，以为这样反倒可以相克，消灾免祸。我外祖父主持我的命名，决定采用“丁相”，又考虑到同名者太多，就变通了一下，正式定名为“丁成”。最初只是口头呼唤，后来要用文字写出来，我父亲又自作主张给“成”字加了个“言”边，大概他是嫌这个名字太少意味了，故而添上一笔，增加一点思想性。这里自然包含着他对我的期望，他是以诚教子；我也谨遵父命，以诚律己，“诚”成了我的人生信条、座右铭。行年五十有余，从乳名到官名，一个名字用到底，这个“诚”字对自己立身行事、自我修养是起到了潜移默化的积极作用的。李浩在书中论道：“透过一个人的名字，可以窥见他的心

灵和生活历程。”信乎斯言！

我的自白意在助兴，却难免扬名之嫌，就此打住。末了，再提点小小的建议，供李浩君及有志于姓名研究者参考。一是关于姓名学的资料尚可深入挖掘，特别是民间流传的不见诸经传的东西是很丰富的，应引起重视；二是加强理论研究，把微观和宏观结合起来，把多种相关学科交叉起来、密切联系起来，并且能够注意古今中外的比较考察。切望再接再励，在姓名学这棵大树上结出更多果实。

董丁诚

1990年7月于西北大学

目 录

序 ······	董丁诚	(1)
前 言 ······		(1)
1 帝高阳之苗裔兮		
——姓名起源与中国文化 ······		(13)
1.1 姓名的涵义 ······		(15)
1.2 姓名的产生 ······		(16)
1.3 姓名的神秘性 ······		(26)
2 幼名冠字，五十以伯仲		
——姓名构成与中国文化 ······		(46)
2.1 姓辨血缘 ······		(48)
2.2 氏别贵贱 ······		(70)
2.3 名以正体 ······		(76)
2.4 字以表德 ······		(84)
2.5 号以美称 ······		(92)

3 筷赐余以嘉名

——命名方式与中国文化 (118)

3.1 形式多样，用心良苦 (120)

3.2 循名责实，言微义奥 (128)

3.3 点线变化，意象灵动 (134)

3.4 抑扬顿挫，声韵畅朗 (137)

4 范括宇宙，总览人物

——姓名的文化指向与衍射 (141)

4.1 命名与习俗 (141)

4.2 姓名与迷信 (146)

4.3 姓名与民族传统 (160)

4.4 姓名与文艺 (170)

4.5 姓名与学术 (192)

5 芥子之小，可纳须弥

——姓名的文化价值与意义 (213)

5.1 生命体验的符号象征 (214)

5.2 历史画卷的全息缩微 (222)

5.3 文化心理的深层透视 (231)

后 记 (244)

前 言

姓名是社群组织给其所属成员规定的识别性符号，也是个体表征自我存在的生命编码。姓名学（Anthroponomy）是研究姓名产生、发展、演变以及命名规律的一门学科。从分类学来讲，它同地名学都属于专名学（Terminology）的分支。当然，本书并不是系统地全面地阐述姓名学一般原理的专著，笔者也无意于将各种姓名学理论铺排罗列，建构自己宏大的理论体系。

本书主要通过对中国古代支离破碎的姓名史料的爬梳整理，试图在一定程度上复原中国的姓名制度和习俗，探讨姓名与社会历史、民族传统、文化心理之间“剪不断、理还乱”的复杂关系，挖掘姓名产生的文化背景和姓名之中所蕴藏着的文化心理。从这一视角切入，审视姓名现象，你就会仿佛发现了壶底乾坤、杯中世界一样，在一个小小的用汉字书写的称谓符号中，发现其中缩微了广阔的社会生活，积淀了深厚的历史文化内容，荡漾着中华民族的道德追求和审美情趣。从这个意义上说，一

个姓名，不仅表征出命名者丰富的人生体验，而且灵动着深刻的民族文化心理。

姓名首先是一种社会现象，它是社会的人的特有标志。就个体来说，每个人从一生下来就有了这样一个识别符号，人在其婴幼儿阶段，除了吃喝拉撒之类的生理训练外，在智能上的第一个里程碑式的进步，恐怕就是将自己的名字这个抽象符号，与自身实体联系起来，产生了自我意识。就整体而言，姓名又是社会成员进行交往的必不可少的工具。试想一下，我们哪一个人从生到死、从早到晚不与姓名打交道呢？与人见面要互报姓名，订约取物要签名盖章，甚至在人死之后，骨灰盒和墓碑上也还要镌刻上姓名，以期后代子孙永久纪念。姓名称谓还能表现社会成员之间的关系和感情，见到年长者，常常要用尊称；见到亲爱者，常常要用爱称和昵称；见到厌恶和憎恨者，则常常要用鄙称。对姓名的熟悉与否，又可以看出来一个人的社交能力和合群性程度。我们常说某某人广交天下好汉，三教九流无所不识，而某某人落落寡合，足不出户。实际上在他们的大脑中的差别不过是前者储存的姓名符号及相关信息多，而后者储存的姓名符号及相关信息少。所以，对姓名识记的多寡，也可以看出一个人的性格和能力。

姓名作为一种社会现象还在于它的普遍性，即天赋每个人都具有使用一个称谓符号的权利、都具有一个识别性标志。虽然在实际生活中，或某些特

定的历史时期，某些范畴和概念为某些阶层所专有。例如在古代中国，皇权神圣，等级森严，避讳制度苛刻杂乱，加上礼法制约，文化不普及，许多下层群众终其一生只能用数字名、排行名这样一些简单的符号称呼，但这毕竟也算是一个称号，只不过较为简单粗鄙罢了。

姓名同时是一种历史现象。作为区别性的符号，姓名并非从来就有的，它是人类文明发展到一定程度上的产物。只有当人猿相揖别后，人类产生了群体的概念，并实际上进入率群而行、逐水而生的氏族群后，才会产生姓的概念。姓是初民图腾的象征物，随着实物图腾制度的消失，姓就变成了人的精神图腾。它把氏族群通过血缘的纽带，系连到一块，起到了聚合和团结氏族成员的作用，使分散的个体从精神上形成了一个强有力的联盟集团，抗敌御侮，协力合作。因此，姓的产生不仅是群体概念的萌生，而且是群体力量的体现。它表明人类最后从自然状态中分离出来，从天人合一、物我无间的浑沌状态中看到了差别。名字的产生晚于姓氏。从逻辑上说，名字是姓氏的进一步分化，因为姓氏是自然与人类，彼族与此群的划分，而名字则是在此基础上的第二次划分，即将个体从群体中区分出来，它是个体意识觉醒的标志。姓和氏开始是部落的名称，是一种公名，而个人的称号则是一种私名。这种私名的产生与自我意识的萌生有关。根据训诂学的原理：“我”字从禾从戈，“私”字从禾

从𠂇。自己用武器“戈”来保卫劳动果实“禾”，就是“我”；自己指着𠂇（鼻子的象形），说“禾”是“𠂇”的财产，就是“私”。“余”字、“舍”字同为屋子的象形，表示舍是余的财产，余也就是舍。这说明自我这种观念意识，只能产生于公有制逐渐被破坏、私有制开始诞生的时期，而个人私名不过是自我意识的进一步推衍。从组织理论来看，个体意识的萌发和个人私名的产生，是对社群组织的一种破坏，它犹如腐蚀剂一样，使本来凝为一体、彼此无差别的组织变得松散而有距离。如果说姓之于氏族公社是一种聚合力，而名则是一种离心力，个人私名的产生进一步从观念上促使原始公社崩溃。私名同私有制一样，都是人类社会进步的里程碑。

姓氏和姓名制度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所以要受历史传统的制约，同时又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流迁变化。比如避讳制度和谥法是封建社会的特有现象，在当时，任何人都必须遵循，但随着时代的变迁，这些陋习都已变成一堆陈迹，鲜为人知了。

姓名作为一种历史现象还在于，从整体上说，历史上的一切或已成残垣断壁，或已是隔日黄花，或已灰飞烟灭了。时间的一维性决定，逝去的不能再回来。但某些精神产品却能在一定程度上保留下昔日的气象和风韵。“折戟沉沙铁未销，自将磨洗认前朝。”如果我们将古人姓名的残片拼凑组接起来，也能在一定程度上再现古代社会和当日生活

舞台上活跃的演员。萧遥天先生曾说：“眼前如果有一部完备的中华人名辞典，它反映整个中华文化与历史，比什么都更切实具体。偶然捡起一张人名录，肯下功夫深沉玩索，其中告诉你的东西，也许比较一篇历史文物的报告还要丰富。”（《中国人的研究》第89页）他还曾根据元杂剧演员中有人名叫珠帘秀、赛帘秀、帘前秀等，并同现代潮州戏的排场实况相比较，考证出元杂剧当年已有前后台的分隔，不似明代戏曲演出以红氍毹为上场界限，四面可看。而前后台隔以竹帘，帘里的乐队，可以照顾到演员的演出情状。通过对名字的研究，弄清楚了元代剧场的真貌，补充了亡佚的史实。姓名补史和证史的例子，在本书中多处提到，读者翻检全书即知。

更重要的，姓名还是一种文化现象，姓名产生于一定的文化背景之中，蕴藏着特定的文化内涵，与文化的各个门类诸如语言、宗教、风俗、道德、法律、民族、历史等都具有非常广泛而密切的联系。

文化就其本质而言，是具有高级心智能力的人类劳动和有目的的活动的外化、以及在此过程中形成的一套价值系统和行为模式，文化不仅具有外显的构架（物化形式），而且具有无形的和隐形的构架（精神及价值现象），它们从根本上制约和指导着人类的思考、行为以至情感形式和表现方式。美国文化学家莱斯利A·怀特曾说：“一个民族的行

为并不是取决于它的体质类型或遗传素质，也不是它的观念、欲求、希望和恐惧，同样不是社会互动的过程；一个民族的行为取决于它外部的、超体质的文化传统。生在藏语系统的民族讲的只能是藏语而不会是英语。一个民族实行一夫一妻制、一夫多妻制或一妻多夫制，不愿喝牛奶，回避岳母，使用乘法表，这是因为他们不得不对这些文化传统作出的反应。一个民族的行为就是这一民族文化的功能。”（《文化：中国与世界》第2辑）

姓名作为一种文化现象，就在于它是人的本质力量对象化的一个特例，人把自己认识世界的成果抽象化为一个标帜，高高悬挂起来，人给自己打上区别于动物的烙印，并从此形成一种制度和模式，代代相传，永不改变。

从文化学的角度来看，中国古代姓名现象有如下特征：

第一，象征性。中国古代文化，具有象征符号性的特点，人们的衣食住行等一切物质生产和生活，无不带有种种象征符号性所体现出来的“人的意义”。文学中的“文以载道”；音乐中的“治世之音安以和，乱世之音怨以怒”；饮食中的“调和五味”，讲究共进饭菜，要求“谦让有礼”；政治中的“王道教化”；社交上的“长幼有序，尊卑有别”、“授受不亲”等等，都无不体现出形式中的意味，或者更明确地说，体现出统治阶级的观念和意志。作为文化现象的姓名，它的象征性表现在：

它是一种更为典型、更加规范化的符号形式，所以可能有更纯粹的象征意义；它形式简单，小巧玲珑，所以往往是以浓缩的方式表现社会历史内容，“芥子之小，可纳须弥之大”，一个姓名之中也缩微着广阔而丰富的社会历史内容，荡漾着三千大千世界；它以象形体系为特征的汉字书写出来，就不仅具有了意义上的象征性，而且具有了符号形式上的象征性，这样就形成了双重的象征，或者说象征的和弦，秘响旁通，互相映发，意义隽永而深长。虽然中国文化中强调“得鱼忘筌”、“得意忘言”，但姓名的内涵却逐渐为人们所忽视，它由意义实体逐渐变为有意味的形式，并继续变为纯粹的形式。姓名学的研究就是通过筌获得鱼，通过形式体会意味，通过解剖外壳找寻象征性的内涵。

第二，民族性。几乎所有开化的民族和部落都有姓名，但每个民族的姓氏和命名方式各不相同，这样就形成了千姿百态、各呈异彩的壮观。与其他民族不同，汉民族的名字多为一个字或两个字，绝少五六个字以上者，这与古代汉语多为单音节、双音节词有关，同时也与先民崇尚素朴简约之美有关。中国古代的“名以正体，字以表德，号以美称”，名字号俱全的命名制度，也体现出民族文化的特点，不仅是当时周边四夷少数民族所没有的，就是在世界其他文明古国中也鲜有此例。

姓名的民族性还表现在名字之中蕴藏着民族意识。据《孔子家语》载，有同宗人名孔白，字子